

GXR MOUNT A12

操作說明書

序列號位於鏡頭底部。

包裝內物品

使用本理光鏡頭之前,請確認包裝內包含下列物品。



鏡頭卡口單元 序列號位於底部。



介面蓋

安裝在鏡頭卡口單元上。



卡口蓋 隨鏡頭卡口單元附帶。



鏡頭固定器



軟套

■操作説明書(本説明書)■保用證

3

簡介

要使用本鏡頭卡口單元,需要將萊卡 M 卡口鏡頭等安裝在 GXR 的相機機身上。 有關如何操作攝影和播放功能、更改設定的詳情,請參閱相機機身的使用說明書, 並閱讀使用注意事項。本操作說明書將說明僅當本鏡頭卡口單元與相應的相機機身 組合使用時可用的功能和操作步驟。也請參閱 GXR 相機機身使用說明書。

為充分利用本產品的功能,請在使用前仔細閱讀本說明書,並將其妥善保管以便隨時查閱。

株式會社理光

安全警示	請仔細閱讀所有安全警示以確保安全使用鏡頭。			
攝影測試	在重要的場合拍攝照片之前,請預先進行攝影測試以確保相機 正常工作。			
著作權	以著作權為目的的書籍、雜誌和其他資料,限定在個人或家庭 內及其它類似目的的範圍內使用。除此之外,禁止擅自進行複 製和改動。			
責任豁免	若因本產品故障導致無法記錄和播放圖像,株式會社理光不承 擔法律責任,敬請諒解。			
保用證	本產品隨附之保用證僅在其出售國有效。製造商不承擔產品在 其他國家的售後服務及相關費用。			
電波干擾	在其他電子設備附近操作本產品時,可能會同時對相機及其它 設備造成不良影響。在收音機或電視機旁邊使用相機時將更可 能產生干擾。該問題可通過以下方式解決:將相機盡可能地遠 離其他設備,改變收音機或電視機等的天線方向,或者將收音 機或電視機的插頭改插到其他插座上。			

◎所有版權 2011 歸株式會社理光所有。未經理光公司的明確書面許可,嚴禁擅自轉載本說明書的全部或部 分內容。理光公司保留可隨時更改本說明書內容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

本公司已竭盡全力來確保此說明書之內載資訊的準確性。若您仍然發現有錯誤或遺漏,請按照本說明書封底 所列通訊位址聯繫我們,對此,我們深表感謝。

有關最新的鏡頭資訊,請聯繫鏡頭零售商。

安全警示

警告符號

在本操作說明書和相機上的各種符號是為了您安全正確地使用本鏡頭以 避免您和他人的人身安全以及財產受到損害。各種符號及其所代表的意 義如下。

<u>▲</u> 危險	該符號表示如果忽視或不正確操作可能即將有導致死亡或嚴重傷 害的危險。
⚠警告	該符號表示如果忽視或不正確操作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ілій	該符號表示如果忽視或不正確操作可能會導致人身傷害或物質損 害。

7

警告舉例

0	●符號提醒您必須打	作的步驟。
	○符號提醒您禁止 ○符號中可能包含	作。 他符號,表示禁止某一特定動作。
	例如 ⑧=請勿觸摸	◎=請勿拆卸

請遵循以下注意事項以確保安全使用本鏡頭。

<u>∧</u>危險

) 請勿試圖自行拆解、修理或改裝本鏡頭。鏡頭內的高壓電路可能會導致嚴重的電 擊。

<u>∧</u>警告



請將本鏡頭放在小孩無法拿到的地方。



如果本鏡頭因摔落或損壞而暴露出內部元件,請勿觸摸。否則,鏡頭內的高壓電 路可能會導致電擊。請盡快取出電池,並小心動作以免觸電或燒傷。如果本鏡頭 損壞,請將其送到當地的經銷店或維修中心。



請勿在潮濕的地方使用本鏡頭,否則可能會導致火災或電擊。

請勿在易燃氣體、汽油、苯、稀釋劑或類似物品附近使用本鏡頭,以避免爆炸、 起火或燃燒。

·請勿在限制或禁止使用的場所使用本鏡頭,否則可能導致災難或事故。

⚠/\/\`Ŀ

請勿使本鏡頭受潮,也請勿用濕手操作。否則可能會有電擊的危險。

有關配件的	使用選購產品時	,請在使用該產品前仔細閱讀其附帶的使用說明
安全注意事項	書。	

目錄

包裝內物品	2
簡介	4
安全警示	7
部件名稱	15
升級產品	16
更新韌體	16
安裝鏡頭	19
確定鏡頭是否可用於鏡頭卡口單元	19
安裝鏡頭	22
取下鏡頭	22
清潔傳感器單元	23
攝影	24
對焦	24

P: 程序偏移模式 /A: 光圈優先模式	
S: 快門速度優先模式	
M: 手動曝光模式	
新增場景模式	
放大圖像	
保存功能至調節轉盤	
自動調整變焦中新增了支援的尺寸	
設定	
[圖像質量·尺寸]設定(攝影功能表)	
照片	
動書	31
均旦	
到量	
900里	
■20日 [減少噪音]	

[周邊照明]	35
[變形修正]	
[色差修正]	
[閃光時快門速度限制]	
按鍵自定設定標籤功能表	
[保存個人設定]	
[編輯個人設定]	
[快門按鈕確定]	
ADJ. 桿設定	
[ADJ. 直接 ISO 控制]	
[Fn1/Fn2 按鈕設定]	
[刪除個人設定]	
[攝像設定初始化]	41
[變焦按鈕]	
設定功能表	42

[ISO 自動提高設定]	42
[數碼變焦圖像]設定(設定標籤)	42
[對象變焦播放]	43
改變[操作音]	43
[取消變焦顯示]	
[對焦輔助選擇]	
規格	45
內置儲存器/記憶卡容量	50
附錄	53
另售的部件	
使用注意事項	
鏡頭維護和保管	
售後服務	

部件名稱



- 1 介面
- 2 鏡頭釋放按鈕
- 3 機身側卡口

升級產品

更新韌體

首次將鏡頭卡口單元安裝至相機機身時,若相機機身的韌體需要更新, 版本更新功能將自動啟動。此時,使用以下步驟更新相機機身的韌體。 若韌體的版本已是最新,版本更新功能將不會啟動,可以立即使用鏡頭。

- 1 確認相機關閉,將相機單元安裝至相機機身。
 - ·關於如何安裝相機單元的詳情請參閱數碼相機機身使用說明書。

- 2 開啟相機機身。
 - 出現關於更新韌體的確認訊息。
- 3 按 Fn1/Fn2 按鈕選擇 [是], 然後按 MENU/OK 按鈕。
 - · 韌體開始更新,圖像顯示屏上出現下列訊息。
 - [正在確認修改檔案]
 - [正在修改程序]

相機重新開啟,將顯示韌體版本並完成更新。



- · 更新韌體時,無須安裝鏡頭。
- ・若要確認韌體的版本,在設定功能表中選擇[韌體版本]。或者,當相機關閉時,按下-按鈕的同時按住 ▶(播放)按鈕不放1秒鐘以上。
 韌體的版本將出現大約20秒。
- 有關韌體更新的最新資訊,請瀏覽理光網站 (http://www.ricoh.com/r_dc/)。

安裝鏡頭

確定鏡頭是否可用於鏡頭卡口單元

檢查您的鏡頭是否可安裝至鏡頭卡口單元。

- 對齊鏡頭固定器上的孔和鏡頭上的翼片,然後將 鏡頭固定器筆直地滑到鏡頭上。
 - 滑動鏡頭固定器以使其輕輕安裝至鏡頭。



- 2 將鏡頭豎直放置在平坦的表面上,然後從其側面進行檢查。
 - ·檢查並確保鏡頭固定器和鏡頭卡口側相互接合牢固並且中間無間隙。 鏡頭無法在以下情況下配裝:

鏡頭露出鏡頭固定器頂端的外部。 鏡頭固定器和鏡頭卡口之間有間隙。







可用於鏡頭卡口單元的 鏡頭

的鏡頭

不可用於鏡頭卡口單元 不可用於鏡頭卡口單元 的鏡頭

2 注意-----

- ・強制將鏡頭卡口單元安裝至無法安裝的鏡頭,可能會導致鏡頭或鏡頭
 卡口單元刮花或損壞。
- 請勿強制將鏡頭固定器推至鏡頭卡口上。安裝時,請小心操作以避免 刮花或損壞鏡頭。
- 對於可伸縮鏡頭,請在其縮回時進行檢查。
- 有關可與鏡頭卡口單元配合使用的鏡頭的最新資訊,請訪問理光網站 (http://www.ricoh.com/r_dc/)。

但要注意的是,根據鏡頭的狀態可能會出現無法配裝的情況。請事先 使用鏡頭固定器確認鏡頭是否可以使用。

安裝鏡頭

- 1 對齊鏡頭上的標記和鏡頭卡口單元上的紅色標記,然後將鏡頭筆直 安裝在鏡頭卡口單元上。
- 2 向右轉動鏡頭直至鏡頭鎖銷完全扣入鏡頭鎖槽。

取下鏡頭

- 在按住鏡頭拆卸按鈕的同時向左轉動鏡頭,直至鏡頭上的標記與鏡 頭單元上的紅色標記對齊。
- 2 筆直向外拉鏡頭,以將其取下。

! 注意---

有關鏡頭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鏡頭操作說明書和其他相關檔案。

清潔傳感器單元

按照以下說明的步驟清潔傳感器。

- 1 打開電源。
- 2 在按住 ♥ 按鈕的同時將電源開關滑動至關。
 - · 在快門打開的情況下關閉電源。
- 3 使用相機用品店購買的吹氣式除塵器來清潔單元。
- 4 完成清潔後,請打開電源後再次關閉。

2 注意------

- ·請勿觸摸傳感器或快門。
- ·如果傳感器長時間受強光照射,則色彩可能會偏淡。請勿在快門打開的情況下立起相機。
- · 當設定功能表中的[選擇快門初始狀態]被設為[開]時,則快門會在 電源關閉的情況下保持打開狀態。
- 請勿對此設備使用噴霧式除塵器。
- ·請勿將吹氣式除塵器的端部插過卡口部件。
- 清潔過程中產生的刮痕不屬於保固範圍之內。
 進行清潔時,請小心勿損壞設備。

攝影

對焦

唯一可用的對焦模式為 MF (手動對焦)。請使用鏡頭手動調節對焦。



使用攝影功能表下的 [放大顯示] (27 P. 27) 或 [對焦輔助] (27 P. 35) 可 以更容易地檢查對焦。

P:程序偏移模式 /A:光圈優先模式

P: 程序偏移模式和 A: 光圈優先模式與 □: 自動攝影模式的操作方 法相同。

S: 快門速度優先模式

如果將[自動]或[自動高感度]選為ISO感光度,則當相機在快門速度 優先模式下時,曝光將被調至 ISO 範圍內的正確曝光。

M: 手動曝光模式

如果將 [自動] 或 [自動高感度] 選為 ISO 感光度,則 ISO 會在手動曝光 模式下固定為200。 您可以在 B (Bulb) 和 T (Time) 快門之間選擇快門速度。 使用 B 快門時,按下快門按鈕期間將曝光圖像,放開按鈕則結束曝光。 使用「快門時,按下快門釋放按鈕將開始曝光,再按一次則結束曝光。 無論使用哪一種模式,相機都會在180秒後強制停止拍攝。



🗬 要點-----

使用選購的拉線開闢(CA-1)可操作B快門和T快門。

新增場景模式

本機中新增了[微型拍攝]、[高對比度黑白]、[柔焦]、[負片正沖]、[玩 具相機]和[電子快門]等場景模式。 [電子快門]可讓您無需擔心快門聲或震動的情況下拍攝照片。您可在 1/8000 秒和1 秒之間選擇快門速度。



- ・在使用[電子快門]時,請小心防止相機抖動,因存在畫面的上半幅和 下半幅圖像之間的曝光時間差可能會使相機產生抖動現象。此模式不 適合拍攝移動物體。
- ·使用[電子快門]時,您無法將 ISO 設定為 200。

放大圖像

按住 MENU/OK 按鈕可放大並顯示中央的部分。再次按住 MENU/OK 按鈕 可放大中央的部分並在整個屏幕上顯示放大的部分。再次按住 MENU/OK 按鈕即返回至標準視圖。

按住 ⊙(自拍)按鈕或從攝影功能表中選擇 [放大率]可以設定顯示的 放大倍率。用 +/- 按鈕從 [2 倍]、[4 倍] 或 [8 倍] 中選擇,然後按 MENU/ OK 按鈕。

使用方向鍵(+/-/Fn1/Fn2)可移動放大的視圖區域。



- ・在放大視圖模式中,執行曝光補償時或使用直接按鈕可將畫面返回到
 標準視圖。
- ·如果在放大整幅圖像前開啟 AE 鎖定,則會在放大視圖中繼續執行 AE,並會在鎖定 AE 設定下拍攝照片。
- ・您可在按鍵自定設定功能表中將[局部放大]或[整體放大]保存至 [Fn1/Fn2 按鈕設定]。

保存功能至調節轉盤

當將閃光燈模式和自拍設為開時,您可用調節轉盤在不同模式間進行切 換。

自動調整變焦中新增了支援的尺寸

自動調整變焦支援所有的高寬比。

[圖像質量·尺寸]設定(攝影功能表)

[圖像質量·尺寸]設定中,包含以下圖像質量、圖像尺寸和高寬比選項。 照片的檔案尺寸取決於使用的圖像質量和圖像尺寸的組合。記錄動畫 時,可以選擇[動畫尺寸]。

照片

項目	高寬比	壓縮	圖像尺寸(像素)
RAW	16:9* ²	FINE/NORMAL/VGA*1	4288×2416
	4:3	FINE/NORMAL/VGA*1	3776 × 2832
	3:2*2	FINE/NORMAL/VGA*1	4288×2848
	1:1 * ³	FINE/NORMAL/VGA*1	2848×2848
L(大)	16:9* ²	FINE/NORMAL	4288×2416
	4:3	FINE/NORMAL	3776 × 2832
	3:2*2	FINE/NORMAL	4288×2848
	1:1 * ³	FINE/NORMAL	2848×2848
M(中)	16:9* ²	FINE/NORMAL	3456 × 1944
	4:3	FINE/NORMAL	3072 × 2304
	3:2*2	FINE/NORMAL	3456 × 2304
	1:1 *3	FINE/NORMAL	2304 × 2304

項目	高寬比	壓縮	圖像尺寸(像素)
5M	4:3	FINE	2592×1944
3M	4:3	FINE	2048×1536
1M	4:3	FINE	1280 × 960
VGA	4:3	FINE	640 × 480

*1 選擇 [RAW] 時,此為應用於 JPEG 副本的設定。

*2 根據拍攝區域的不同,圖像顯示屏的上方或下方將會出現黑色邊框。

*3 根據拍攝區域的不同,圖像顯示屏的右側或左側將會出現黑色邊框。

動畫

項目	動畫尺寸
HD1280	1280 × 720
VGA640	640 × 480
QVGA320	320 × 240

[減少噪音]

可選擇[關]、[自動]、[弱]、[強]或[MAX]來執行減少噪音。記錄圖 像所需的時間隨所選項的不同而異。

! 注意-----

場景模式中選擇了[肖像]、[運動]、[微型拍攝]、[高對比度黑白]、 [柔焦]、[負片正沖]、[玩具相機]或[斜度修正模式]時,不可使用此 功能。

[白平衡]

您可在 [白平衡] 中選擇 [白熾燈 1] 或 [白熾燈 2] 。 白熾燈光線時使用 。 相比 [白熾燈 1] ,使用 [白熾燈 2] 時的色彩更為偏紅 。



- 選擇[白熾燈2]時,將以相機機身使用說明書中所述的[白熾燈]設定 中相同的色調拍攝照片。
- 如果使用[手動]中的 DISP.模式進行閃光,白平衡將被設為閃光燈熄 滅時計算的測光結果。

[ISO 感光度]

新增了 [ISO-LO]、[ISO 250]、[ISO 320]、[ISO 500]、[ISO 640]、[ISO 1000]、 [ISO 1250]、[ISO 2000] 和 [ISO 2500] 等選項。



- [ISO-LO] 相當於 ISO 100(場景模式中的[電子快門] 相當於 ISO 125)。 但是,動態範圍會變窄並且更高的亮度等級會容易產生白化現象。
- ·選擇[自動]並使用閃光燈時,使用的感光度可達到 ISO 800 的相當值。
- 選擇[自動]但不使用閃光燈時,無論像素大小(像素)如何,ISO感光度的最小值和最大值分別為ISO 200和ISO 400。
 (場景模式中的[電子快門]為ISO 250。)

[對焦輔助]

增強圖像顯示屏上顯示圖像的輪廓和對比度,可更容易地調節對焦。



🖪 要點------_____

您可從設定功能表中的 [對焦輔助選擇] 中選擇對焦輔助的顯示方法。 (CFP P. 44)

[周邊照明]

您可在-3至+3範圍內修正背景光強度。

[變形修正]

您可選擇[桶型]、[枕型],然後選擇[強]、[中]、[弱]來修正圖像變形。



您無法對圖像顯示屏上顯示的圖像或 RAW 圖像進行修正。

[色差修正]

您可在圖像的四角進行色差修正。 對於 R 和 B,您可在-4 至 +4 範圍內 進行修正。

[閃光時快門速度限制]

當使用閃光燈是,用以限制快門速度以防止相機抖動。可從[自動]、 [1/2]、[1/4]、[1/8]、[1/15]、[1/30]、[1/60]或[1/125]中選擇設定。在使用 閃光燈時,快門速度將不會低於設定的速度。



- 可與閃光燈配合使用的最大快門速度為 1/180 秒。快門速度高於此設 定時 將無法使用閃光燈。使用閃光燈時 快門速度不會高於 1/180 秒。
 此設定也適用於外部閃光燈。
- ·使用慢速同步閃光燈時,此設定無法使用。

按鍵自定設定標籤功能表

[保存個人設定]

您可從個人設定盒[1]至[6]和記憶卡[1]至[6]中任意選擇保存位置。

[編輯個人設定]

您可在[編輯個人設定]下的[輸入鏡頭資訊]中的 Exif 檔案中編輯[鏡 頭名稱]、[焦距]和[光圈 F 值]。



要點------

此資訊不會影響攝影設定。

[快門按鈕確定]

設定 [ADJ./DIRECT] 時,按下一半快門按鈕將確定 ADJ. 模式和 DIRECT 畫面 上的設定,然後即可拍攝圖像。設定 [ADJ.] 時,將確定 ADJ. 模式設定, 可以拍攝圖像。設定 [DIRECT] 時,將確定 DIRECT 畫面設定,可以拍攝圖 像。拍攝照片後,系統返回到監控畫面。

ADJ. 桿設定

您可在 [ADJ. 桿設定 1] 至 [ADJ. 桿設定 4] 中設定 [高寬比] 功能。 如果設定高寬比功能並按 ADJ. 桿,將顯示日,此時即可設定高寬比。

[ADJ. 直接 ISO 控制]

當 [ADJ. 直接 ISO 控制] 被設為 [開] 時,您可在進行可改變 ISO 感光度的 拍攝時向一側按 ADJ. 桿。初始設定為 [關]。

[Fn1/Fn2 按鈕設定]

新增了[放大顯示]、[對焦輔助]與[高寬比]功能。

[刪除個人設定]

在[個人設定盒]的[保存個人設定]、[記憶卡]以及在模式轉盤上為 [MY1]、[MY2]和[MY3]所作的設定將初始化。

[攝像設定初始化]

將重設按鍵自定設定。



不會重設[保存個人設定]中的設定。

[變焦按鈕]

可以從[關]、[數碼變焦]、[曝光補償]或[白平衡]中選擇指定給 (4)/(·)按鈕的功能。

設定功能表

[ISO 自動提高設定]

可以設定 ISO 感光度的上限以及將 [ISO 感光度] 設為 [自動高感度] 時切換 ISO 感光度的快門速度。

[數碼變焦圖像]設定(設定標籤)

記錄的圖像尺寸隨自動更改變焦的不同而變化,如下所示。

變焦倍率	圖像尺寸(像素)	變焦倍率	圖像尺寸(像素)
約 1.0 倍	L	約 1.8 倍	3M
約 1.2 倍	Μ	約 3.0 倍	1M
約 1.5 倍	5M	約 5.9 倍	VGA

[對象變焦播放]

在播放模式下進行放大顯示時,您可在拍攝期間透過對象偏移使相機偏 移所向的中央位置圖像上進行放大。

改變[操作音]

在[M 連拍加(高)]下,[快門聲]會被關閉。在場景模式下使用機械 快門或[電子快門]時,不會關閉快門聲。按下一半快門按鈕鎖定曝光 時,對焦聲會關閉。

[取消變焦顯示]

您可在放大視圖模式下完成拍攝時後選擇是否保持或取消放大的視圖。 選擇[關]保持放大視圖模式,選擇[開]會在完成拍攝或取消。

[對焦輔助選擇]

當攝影功能表中的[對焦輔助]設為[開]時 您可以選擇[模式1]或[模式2]。

- 模式1: 強調對焦區域中被攝人物或物體的輪廓。
- 模式 2: 圖像顯示為黑白,對焦區域發出白光。

規格

下表列出安裝在 GXR 機身上的相機單元的規格。

有效像素		約1230萬			
圖像傳感器		23.6mm×15.7mm CMOS(總像素:約 1290 萬)			
變焦		4.0 倍數碼變焦(圖像),3.6 倍數碼變焦(動畫);約 5.9 倍 自動調整變焦(VGA)			
對焦模式		手動對焦			
快門速度	圖像	1/4000 至 180 秒,B(Bulb)快門、T(Time)快門(根據拍 攝模式和閃光燈模式不同,上下限有所不同) 閃光同步最大快門速度: 1/180 秒			
	動畫	1/2000 至 1/30 秒			
曝光控制	測光	多畫面(256 分割)、中央重點測光及點測光(TTL-CCD 測 光,帶 AE 鎖定)			
	模式	光圈優先 AE、手動曝光、對象移動功能			
	曝光補償	手動(+4.0至-4.0 EV,以1/3 EV或1/2 EV為單位),包圍式 曝光(-2 EV至+2 EV,以1/3 EV或1/2 EV為單位)			

曝光連接範圍(自動拍攝模 式,中央重點測光)		使用標準鏡頭(F2.5): 1.2 EV 至 13.2 EV (依據 ISO 100 的 EV 自動轉換 ISO 的連接範圍)			
ISO 感光度 (標準輸出感光度)		自動、自動高感度、ISO-LO, ISO 200, ISO 250, ISO 320, ISO 400, ISO 500, ISO 640, ISO 800, ISO 1000, ISO 1250, ISO 1600, ISO 2000, ISO 2500, ISO 3200			
白平衡		自動、多功能 AWB、室外、陰天、白熾燈 1、白熾燈 2、螢 光燈、手動設定、進階設定;白平衡包圍式曝光			
閃光燈	閃燈量調整	TTL 閃光燈、手動閃光燈、環境光自動(僅當使用外部閃光 燈 GF-1 時功能可用)			
	指示數值	9.6(相當於:ISO 200) 6.8(相當於:ISO 100)			
	曝光角度	自 24mm(相當於:35mm)			
	時機	前/後簾同步			
	其他	與外部閃光燈 GF-1 相容			

拍攝模式		自動、程序偏移、光圈優先、快門優先、手動、場景(動畫、 肖像、運動、遠景、夜景、斜度修正、微型拍攝、高對比度 黑白、柔焦、負片正沖、玩具相機、電子快門)、個人設定		
連拍模式	連拍時所拍 的圖像數量 (圖像尺寸: RAW)	減少噪音關或開(弱):4張 減少噪音開(強):3張 減少噪音開MAX:3張		
	M 連拍加所拍 的圖像數量 (1 組)	高(1280×856):30張(24張/秒) 低(4288×2848):15張(3張/秒)		
壓縮 *1		FINE NORMAL RAW (DNG)*2		
圖像尺寸 (像素)	圖像	4288 × 2416, 3776 × 2832, 4288 × 2848, 2848 × 2848, 3456 × 1944, 3072 × 2304, 3456 × 2304, 2304 × 2304, 2592 × 1944, 2048 × 1536, 1280 × 960, 640 × 480		
	動畫	1280 × 720, 640 × 480, 320 × 240		

檔案尺寸 (近似值)	RAW	16:9	NORMAL:17,800KB /張,FINE:19,515KB /張, VGA:15,587 KB /張
		4:3	NORMAL:18,387KB /張,FINE:20,157KB /張, VGA:16,124 KB /張
		3:2	NORMAL:20,946 KB /張,FINE:22,967 KB /張, VGA:18,337 KB /張
		1:1	NORMAL:13,991 KB /張,FINE:15,333 KB /張, VGA:12,273 KB /張
	L	16:9	NORMAL:2,222 KB /張,FINE:3,816 KB /張
		4:3	NORMAL:2,315 KB /張,FINE:3,960 KB /張
		3:2	NORMAL:2,615 KB /張,FINE:4,493 KB /張
		1:1	NORMAL:1,761 KB /張,FINE:3,009 KB /張
	M	16:9	NORMAL:1,475 KB /張,FINE:2,509 KB /張
		4:3	NORMAL:1,574 KB /張,FINE:2,662 KB /張
		3:2	NORMAL:1,744 KB /張,FINE:2,968 KB /張
		1:1	NORMAL:1,186 KB /張,FINE:2,003 KB /張

檔案尺寸 (近似值)	5M	4:3	FINE:2,287KB/張		
	3M	4:3	FINE:1,474KB/張		
	1M	4:3	FINE:812KB/張		
	VGA	4:3	FINE:197KB/張		
電池壽命(基	悲於 CIPA	標準)	DB-90:約 330 張 * ³ (基於 CIPA 標準)		
尺寸 (長 × 高 × 寬)			僅鏡頭卡口單元: 79.1mm × 60.9mm × 40.5mm (基於 CIPA 標準) 安裝在相機機身上時: 120.0mm × 70.2mm × 45.7mm (基於 CIPA 標準) 鏡後距: 27.8mm		
重量(近似值)			僅鏡頭卡口單元:170g 安裝在相機機身上時:370g(包括電池與 SD 記憶卡)		
操作溫度			0℃至40℃		
操作濕度			90% 或以下		
保存溫度			-20℃至 60℃		

- *1 可用選項隨圖像尺寸而異。
- *2 也將記錄 JPEG 檔案 (JPEG 檔案可為 FINE 或 NORMAL 質量,大小與 RAW 檔案或 640×480 像素的 VGA 檔案相同)。RAW 檔案使用的是由 Adobe Systems, Inc. 提出的標 準 DNG 格式。
- *3 僅供參考;實際可拍攝張數與您使用相機的方式有很大關係。建議您在長時間使用時 攜帶備用電池。

內置儲存器/記憶卡容量

下表列出使用 FINE 圖像質量時,根據圖像質量和圖像尺寸,內置儲存器 和不同容量的記憶卡的儲存張數參考值。

圖像

壓縮	圖像尺寸(像素)	內置儲存器	1GB	2GB	4GB	8GB	16GB	32GB
RAW* FINE	4288×2416	4	49	100	197	404	810	1625
	3776 × 2832	4	47	97	191	391	784	1573
	4288×2848	3	42	85	168	343	688	1380
	2848×2848	5	63	128	251	513	1029	2065

壓縮	圖像尺寸(像素)	內置儲存器	1GB	2GB	4GB	8GB	16GB	32GB
L	4288 × 2416	21	235	476	935	1912	3830	7684
FINE	3776 × 2832	20	227	462	907	1854	3715	7453
	4288×2848	18	200	407	799	1633	3272	6565
	2848 × 2848	27	299	608	1195	2442	4893	9815
М	3456 × 1944	32	357	724	1419	2902	5814	11662
FINE	3072 × 2304	30	337	683	1341	2741	5491	11014
	3456 × 2304	27	302	614	1206	2466	4941	9913
	2304 × 2304	41	447	903	1774	3627	7267	14578
5M/FINE	2592 × 1944	34	373	758	1490	3045	6101	12238
3M/FINE	2048 × 1536	53	581	1182	2321	4744	9503	19063
1M/FINE	1280 × 960	96	1059	2118	4160	8505	17039	34181
VGA/FINE	640 × 480	395	4316	8778	17237	35231	70579	141581

* 選擇 [RAW] 時,此為應用於 JPEG 副本的壓縮率。

動書

圖像尺寸(像素)	內置儲存器	1GB	2GB	4GB	8GB	16GB	32GB
1280×720	21 秒	3分	7分	15分	31分	62 分	125分
24 張/秒		49秒	46秒	58秒	10秒	26 秒	15秒
640×480	1分	11分	22分	46分	90分	180分	362分
24 張/秒		2秒	27秒	10秒	7秒	32秒	9秒
320×240	2分	26分	53分	110分	215 分	431分	866分
24 張/秒	25秒	24秒	43秒	27秒	35 秒	52秒	19秒



☑ 注意------

單個動畫的不間斷記錄尺寸為最大4GB。圖像尺寸為1280×720時,記 錄時間為最長 15 分鐘, 640×480 時最長 46 分鐘, 320×240 時最長 90 分鐘。



記錄動畫時,如果動畫尺寸設定為1280 × 720,建議使用速度等級為6 以上的 SD/SDHC 記憶卡。



另售的部件

RICOH LENS 可使用下述選用配件(另售)。



機身蓋 +背帶 (SC-75B)





- ·使用選購附件之前,請參閱產品附帶的文檔。
- · 有關另售部件的最新資訊,請瀏覽理光網站(http://www.ricoh.com/r_dc/)。

使用注意事項

- 本產品隨附之保用證僅在其出售國有效。
- 在海外使用時,萬一出現故障或問題,對於當地的售後服務及相關費用,相機生 產商不承擔任何責任,敬請諒解。
- 請勿摔落鏡頭或使其受到震動。
- 攜帶鏡頭時,勿讓其碰撞到其他物體。請特別注意保護鏡頭。
- 安裝濾鏡或鏡頭遮光罩時,小心不要用力過度。
- 溫度突然變化可能會引起結露,導致鏡頭裡產生可視凝結物或故障。為防止結 露,您可將鏡頭放入一個塑膠袋減緩溫度變化,並等到塑膠袋中溫度與周圍環境 溫度相同時再將其取出。
- 請勿觸摸圖像感應器。
- · 請保持鏡頭乾燥並避免用濕手持拿相機,否則將導致鏡頭故障或觸電。
- · 請保持介面的清潔。



以下情况時尤其容易出現結露現象:進入溫度發生急劇變化的區域,濕 度很高的環境,在寒冷的房間裡開啟取暖器,以及相機置於空調或其他 設備的冷氣中。

鏡頭維護和保管

鏡頭維護

- 鏡頭上的指紋或其他異物會影響圖像質量。請勿用手指觸摸鏡頭。請使用 在相機用品店購買的吹氣式除塵器去除灰塵或浮屑,或者使用柔軟的乾布 輕輕擦拭。請格外小心鏡筒周圍。
- 若在海邊或擺弄化妝品後使用了鏡頭,請徹底清潔鏡頭。請勿使鏡頭接觸 揮發性物質,例如,稀釋劑、揮發油或殺蟲劑,否則將導致損壞鏡頭或塗 料剝落。
- · 萬一發生故障,請聯繫理光修理接待中心。
- 本產品為高精密設備。請勿拆卸。

保管

- 請勿將相機置於以下環境:高溫多濕;溫度或濕度變化急劇;充滿灰塵、 塵埃或沙土;震動激烈;長期接觸化學品(包括樟腦丸或其他殺蟲劑)或 橡膠或塑膠製品;產生強磁場的場所(例如,顯示器、變壓器或磁鐵附近)。
 保管時,請將產品放在相機套中等,以免聚集灰庫或庫土。
 - 另外,攜帶相機時,不要把相機直接放在口袋中等,以防止灰塵或塵土。

售後服務

- 本產品享受規定範圍內的售後服務。在鏡頭隨附保用證指定的保修期內, 任何損壞部件均可免費維修。萬一鏡頭發生故障,請聯繫產品銷售商家或 離您最近的理光修理接待中心。請注意,造訪理光修理接待中心產生的諸 項費用由用戶負擔。
- 2. 下列情況下,即使在保修期內,也不予以免費維修。
 - 1 未遵守使用說明書中的指示說明而造成的故障。
 - 2 在使用說明書中所示授權修理接待中心以外的場所進行修理、改造、分 解清洗等而產生的故障。
 - 3 火災、自然災害、不可抗力因素、閃電、異常電壓等導致的故障。
 - 4 保管不當("數碼相機機身使用說明書"中所述)、電池漏液或滲漏其他 液體、發徵,以及其他對鏡頭保管上的不完善而導致的故障。
 - 5 浸(灌)水、浸入酒類或其他飲料、混入沙(泥)、撞擊、摔落或對鏡頭 施壓以及其他人為原因導致的故障。

- 超過保修期後,本產品的有關修理為有償修理,在授權修理接待中心修理 亦然。
- 4. 未附帶保用證,或保用證上經銷商名稱或購買日期被修改或未填寫,即使 在保修期內也為有償修理。
- 不管是否在保修期內,因用戶特別委託的檢查及精密檢測所產生的費用由 用戶負擔。
- 6. 不管是否在保修期內,對於本產品故障引發的間接損失(撮影時需要的諸 項費用及應得利益的損失等),不予補償。
- 7. 保用證僅在其出售國有效。
 - * 上述保修規定承諾免費修理,且不對用戶法律上的權利產生限制。
 - * 本鏡頭的保用證中也有與以上保修規定相同的記載。

- 8. 本產品必備部件(即維持鏡頭功能和性能所必需的組件),在鏡頭停產後繼 續供應5年。
- 9.浸(灌)水、沙(泥)、強烈撞撃、摔落等導致的嚴重損壞,可能無法進行 維修或恢復至原始狀態。



🖪 要點------

- 將相機送去維修前,請檢查相機機身並再次閱讀數碼相機使用說明書 以確保操作正確。
- 有些維修需要相當長一段時間。
- 將鏡頭送至修理接待中心時,請附帶一字條,盡可能詳細地描述故障 部件及問題。
- 將相機送至修理接待中心前,請卸下所有與故障問題無關的附件。

如果出現問題

Ricoh 辦事處					
RICOH COMPANY, LTD.	3-2-3, Shin-Yokohama Kouhoku-ku, Yokohama City, Kanagawa 222-8530, Japan http://www.ricoh.com/r_dc/				
RICOH ASIA PACIFIC OPERATIONS LIMITED	21/F, One Kowloon, 1 Wang Yuen Street, Kowloon Bay, Hong Kong				
Heng Leong Hang Co Ltd.	7F, 88 Zhouzi St., Neihu District, Taipei 114, Taiwan (886) 2–8751–0599				
Laikok Photographic Products (HK) Ltd.	Suite 1103-4, 11/F. One Landmark East, 100 How Ming Street, Kwun Tong, Kowloon, Hong Kong (852) 2292–5100				

Ricoh Company, Ltd. Ricoh Building, 8-13-1, Ginza, Chuo-ku, Tokyo 104-8222, Japan 2011 年 8 月



